



ARGOS ENTERPRISE (HOLDINGS) LIMITED

雅高企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22)

中期業績(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香港聯合交易所(「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被定位為一個賦予一些比在主板上市之公司擁有更高投資風險的公司上市集資經驗之市場。潛在投資者應清楚投資該等公司之風險，同時應經過適當及謹慎考慮才決定是否作出投資。因創業板擁有較大風險與其他特徵，故為一個較適合專業和富經驗的投資者之市場。

鑑於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屬於新興性質，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之董事(「董事」)對此共同及個別全面承擔責任。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確認，就彼等所知及確信：(1)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2)本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項從而可引致本報告任何聲明出現誤導；及(3)本公告內所有意見已經周詳及審慎考慮並基於公平及合理之基準假設作出。

摘要

-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營業額約為91,951,000港元(二零零七年：約80,453,000港元)，較二零零七年同期增加約14%。
-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股東應佔虧損約為4,542,000港元(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股東應佔盈利：約295,000港元)。主要原因為成本及行政費用增加。
- 每股基本虧損約為港幣2.52仙。(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盈利為約港幣0.16仙)
-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發任何股息(二零零七年：無)。

中期業績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雅高企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三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零七年同期(「有關期間」)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		截至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營業額	2	91,951	80,453	48,705	43,299
所提供服務成本		<u>(87,724)</u>	<u>(65,845)</u>	<u>(49,187)</u>	<u>(35,292)</u>
毛利		4,227	14,608	(482)	8,007
其他收益	2	12,004	1,741	10,444	300
利息收入		383	179	299	112
行政開支		(20,194)	(13,642)	(11,725)	(5,935)
融資成本	4	<u>(1,707)</u>	<u>(1,086)</u>	<u>(931)</u>	<u>(378)</u>
除稅前溢利／(虧損)		(5,287)	1,800	(2,395)	2,106
稅項	5	<u>-</u>	<u>(317)</u>	<u>-</u>	<u>(503)</u>
期內溢利／(虧損)		<u>(5,287)</u>	<u>1,483</u>	<u>(2,395)</u>	<u>1,603</u>
歸屬：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4,542)	295	(2,675)	717
少數股東權益		<u>(745)</u>	<u>(1,188)</u>	<u>280</u>	<u>886</u>
		<u>(5,287)</u>	<u>1,483</u>	<u>(2,395)</u>	<u>1,603</u>
每股(虧損)／盈利	6				
- 基本(仙)		<u>(2.52)</u>	<u>0.16</u>	<u>(1.49)</u>	<u>0.40</u>
- 攤薄(仙)		<u>N/A</u>	<u>N/A</u>	<u>N/A</u>	<u>N/A</u>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於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6,495	133,415
投資物業		1,467	1,380
土地使用權		5,574	5,256
無形資產		1,326	1,220
可出售金融資產		1,234	1,161
		<u>166,096</u>	<u>142,432</u>
流動資產			
存貨		2,703	2,31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7	31,423	21,832
銀行定期存款		10,000	10,000
現金及銀行結餘		38,158	36,640
		<u>82,284</u>	<u>70,787</u>
負債			
流動負債			
銀行借貸		22,513	16,485
預收車身廣告租金		1,401	1,09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00,652	89,354
結欠少數股東		851	653
可換股債券	8	7,164	6,948
遞延收入		13,373	6,865
應付稅項		709	809
		<u>146,663</u>	<u>122,207</u>
流動負債淨額		<u>(64,379)</u>	<u>(51,420)</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101,717</u>	<u>91,012</u>

	於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附註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借貸	18,909	10,620
預收車身廣告租金	3,884	3,763
遞延稅項負債	1,014	963
	23,807	15,346
資產淨值	77,910	75,666
資本及儲備		
已發行資本	1,800	1,800
儲備	47,242	48,318
少數股東權益	28,868	25,548
	77,910	75,666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股份 溢價 千港元	匯兌 儲備 千港元	合併 儲備 千港元	一般 儲備 千港元	重估 儲備 千港元	可換股 債券 儲備 千港元	滾存 盈利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少數 股東 權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										
一月一日	29,200	4,647	(490)	3,227	48	-	16,324	52,956	24,800	77,756
期內虧損	-	-	-	-	-	-	273	273	915	1,188
貨幣換算差額	-	18	-	-	-	-	-	18	-	18
於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29,200	4,665	(490)	3,227	48	-	16,597	53,247	25,715	78,962
期內虧損	-	-	-	-	-	-	(9,392)	(9,392)	(4,772)	(14,164)
租賃樓宇之公平值 變動	-	-	-	-	136	-	-	136	-	136
確認可換股債券之 權益部分	-	-	-	-	-	432	-	432	-	432
少數股東出資	-	-	-	-	-	-	-	-	2,556	2,556
貨幣換算差異	-	3,895	-	-	-	-	-	3,895	2,049	5,944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29,200	8,560	(490)	3,227	184	432	7,205	48,318	25,548	73,866
期內虧損	-	-	-	-	-	-	(4,542)	(4,542)	(745)	(5,287)
貨幣換算差異	-	3,466	-	-	-	-	-	3,466	4,065	7,531
於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29,200	12,026	(490)	3,227	184	432	2,663	47,242	28,868	76,110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來自經營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	7,349	4,797
來自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23,663)	1,422
來自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14,436	(1,239)
	<hr/>	<hr/>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之(減少)／增加	(1,878)	4,980
外幣匯率變動之影響	3,466	18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26,084	10,211
	<hr/>	<hr/>
期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27,672	15,209
	<hr/>	<hr/>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結餘之分析：		
銀行結餘及現金	38,158	25,653
銀行透支	(10,486)	(10,444)
	<hr/>	<hr/>
	27,672	15,209
	<hr/>	<hr/>

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集團之財務報告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並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會計實務準則、香港公認之會計原則、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及聯交所創業板上市規則第十八章所載之適用披露條文編撰。

本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告所採用者一致。

集團內部之所有重大交易及結餘已於綜合時對銷。

本未經審核半年度簡明綜合財務報告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實務準則第三十四條「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本公司之核數師沒有審核本半年度簡明綜合財務報告，但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已經閱覽本半年度簡明綜合財務報告。

2. 營業額及收益

本集團從事透過公交路線、租賃公車及觀光門票、計程車出租、出租和管理費收入。於有關期間內確認之收益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 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 三個月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相關巴士服務				
– 公交路線	68,723	58,087	36,480	32,609
– 租賃公車服務及觀光門票	13,962	13,205	8,442	7,227
計程車出租	7,085	7,338	2,992	2,745
出租	1,121	822	562	288
管理費收入	1,060	1,001	229	430
	91,951	80,453	48,705	43,299
其他收益				
車身廣告收入	581	639	298	120
地方當局補貼	10,682	–	10,090	–
雜項	741	1,102	56	180
	12,004	1,741	10,444	300
總收入	103,955	82,194	59,149	43,599

3. 業務分類

由於本集團之營業額及經營業績貢獻全數來自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因此並無提供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六個月內之地區分類分析。

本集團營業額及經營業績按主要業務之分析如下：

(i)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之六個月期間內（未經審核）

	公交 路線 千港元	租賃公 車及觀 光門票 千港元	計程車 出租 千港元	出租 收入 千港元	管理費 收入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營業額	68,723	13,962	7,085	1,121	1,060	91,951
所提供服務成本	(68,444)	(12,458)	(5,405)	(627)	(790)	(87,724)
毛利	279	1,504	1,680	494	270	4,227
行政開支	(8,616)	(194)	(703)	(168)	(24)	(9,705)
分類業績	(8,337)	1,310	977	326	246	(5,478)
不可分配項目：						
其他收益						12,004
利息收入						383
行政開支						(10,489)
融資成本						(1,707)
除稅前虧損						(5,287)
稅項						-
期內虧損						<u>(5,287)</u>
虧損歸屬：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4,542)
少數股東權益						(745)
						<u>(5,287)</u>

(ii)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之六個月期間內(未經審核)

	公交 路線 千港元	租賃公 車及觀 光門票 千港元	計程車 出租 千港元	出租 收入 千港元	管理費 收入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營業額	58,088	13,204	7,338	822	1,001	80,453
所提供服務成本	(48,372)	(10,610)	(5,452)	(611)	(800)	(65,845)
毛利	9,716	2,594	1,886	211	201	14,608
行政開支	(8,099)	(2,120)	(1,154)	(129)	-	(11,502)
分類業績	1,617	474	732	82	201	3,106
不可分配項目：						
其他收益						1,741
利息收入						179
行政開支						(2,140)
融資成本						(1,086)
除稅前溢利						1,800
稅項						(317)
期內盈利						1,483
盈利歸屬：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295
少數股東權益						1,188
						1,483

4.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 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 三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貸款及透支利息	<u>1,707</u>	<u>1,086</u>	<u>931</u>	<u>378</u>

5. 稅項

稅項支出包括：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 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 三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香港利得稅	(i)	-	-	-	-
海外稅項	(ii)	-	317	-	503
		<u>-</u>	<u>317</u>	<u>-</u>	<u>503</u>

(i) 由於本集團於有關期間內並無估計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準備。

(ii) 稅項於其它司法權區所產生將按該司法權區之稅率計算。

6. 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三個月之股東應佔虧損各約為4,542,000港元及2,675,000港元(二零零七年同期股東應佔溢利：約295,000港元及717,000港元)及以有關會計期間內已發行普通股股數180,000,000(二零零七年：180,000,000)股計算。

無每股攤薄盈利因如行使可換股債券會有反攤薄效應。

7. 貿易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截止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止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帳款(附註(a))	5,163	5,86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5,484	15,237
應收一位少數股東款項	776	729
	<u>31,423</u>	<u>21,832</u>

(a) 貿易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截止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止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即期	3,581	4,655
31-60日	703	680
61-90日	373	266
逾期90日	506	265
	<u>5,163</u>	<u>5,866</u>

8. 可換股債券

該等債券於票據發行期起至到期日隨時兌換。該債券可以每份面值0.2港元之債券轉換成36,000,000股普通股股份。

包括在可換股債券內之負債部份公平值，乃按等值不可換股債券之市場利率計算。餘額為股本兌換部份的價值，經扣除遞延稅項後計入可換股債券權益儲備內之股東權益。

可換股債券之賬面值以港元列值。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可換股債券須於一年內償還。

9. 資本承擔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約人民幣1,118,000元之資本開支用。

10. 銀行透支－抵押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將定期存款10,500,000港元作為本集團銀行透支之抵押(二零零七年：10,000,000港元)。

11. 中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不派付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股息(二零零七年：零港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政回顧

營業額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綜合營業額約為91,951,000港元(二零零七年：約80,453,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約14%。

毛利

毛利約為4,227,000港元(二零零七年同期：約14,608,000港元)。毛利下降之主要為油價上升及通脹因素。如將當地政府所發給的補貼考慮在內，綜合毛利將會是平穩對比去年同期。

股東應佔虧損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股東應佔虧損為4,542,000港元。主要原因為成本及行政費用上升(二零零七年：總股東應佔溢利約為295,000港元)。

基本每股虧損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基本每股虧損為港幣2.52仙(二零零七年：每股基本盈利為港幣0.16仙)。

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股東權益約為49,042,000港元(二零零七年：約55,049,000港元)。流動資產約為82,284,000港元(二零零七年：約68,320,000港元)，其中現金及銀行存款約為38,158,000港元(二零零七年：約43,234,000港元)。而本集

團的長期負債約為23,807,000港元(二零零七年：約5,450,000港元)。流動負債則約為146,663,000港元(二零零七年：約93,703,000港元)，其中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合共約為100,652,000港元(二零零七年：約63,698,000港元)。

來自經營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來自經營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約為7,349,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錄得來自經營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約為4,797,000港元。

職工人數及薪酬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集團職工人數為2,356人(二零零七年：2204)，薪酬俱以勞動市場標準厘定。

外匯波動風險

由於本集團之大部份交易、收入與支出，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均以人民幣結算，因此董事會認為本集團所面對之潛在外匯波動風險十分有限。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並無採取對沖或其他安排以減低匯率波動風險之措施。

重大收購、出售和重要投資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和聯營公司。不過，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三十日，本公司之全資擁有附屬公司，偉大國際有限公司與獨立第三方張偉庭先生，就建議收購一公司簽訂諒解備忘錄。該公司投資於一家主要從事國內電訊增值業務之中外合資公司。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零七年：無)。

營運回顧

集團業務於二零零八年上半年度以人民幣計算基本上維持去年同期水平，約人民幣80,900,000元(由於公佈業績以港幣作單位，上升僅因港幣兌換人民幣匯率下調所致)。環球油價上升及國內通脹因素持續影響國內營運，故集團期內毛利僅為約港幣4,227,000元(減少約10,380,000元)。雖則如常之政府補貼仍可部份彌補虧損，唯經營仍錄得約港幣3,580,000元之虧損，去年同期則為約港幣2,886,000元盈利。

除公交業務外，董事亦會積極尋覓參與其他高增長行業之機會，以擴闊本集團之利潤基礎。

南京公交雅高巴士有限公司 (「南京雅高」)

經營收入與乘客人數均略有下降，部份原因為於國內雪災地震期間，南京雅高抽調部份巴士義務接載救援隊伍拯救生命。持續上升之油價、工資及營運成本對管理層造成沉重壓力，由於在此期間有人民幣約12,000,000元之注資，加上政府發放補貼約人民幣7,000,000元，南京公交承諾將繼續提供高質素之服務予大眾。

以下圖表詳列南京雅高一些上半年之營運數據：

	二零零八年 一至六月	二零零七年 一至六月
經營行車路線數目	18	18
僱員人數	1,085	1,108
車隊數目	367	404
總行駛里程(千公里)	12,947	12,848
總乘客人次(百萬人次)	37.82	41.00

重慶市萬州區雅高公交巴士有限公司 (「萬州雅高」)

經營收入上升約6%，由於萬州雅高之車輛是利用天然氣行駛，而去年天然氣之價格保持平穩，故毛利方面亦得以維持穩定。

以下圖表詳列萬州雅高一些上半年之營運數據：

	二零零八年 一至六月	二零零七年 一至六月
經營行車路線數目	8	8
僱員人數	277	283
車隊數目	61	57
總行駛里程(千公里)	2,566	25,218
總乘客人次(百萬人次)	6.45	6.42

泰州雅高公交巴士有限公司 (「泰州雅高」)

由於泰州雅高加開了三條新路線，車隊及員工數目均有所增加。從六月份起有三十部新空調巴士投入服務，所以可預期服務及表現將能更為進步。

以下圖表詳列泰州雅高一些上半年之營運數據：

	二零零八年 一至六月	二零零七年 一至六月
經營行車路線數目	27	24
僱員人數	514	458
車隊數目(巴士和的士)	609	538
總行駛里程(千公里)	3,160	2,928
總乘客人次(百萬人次)	7.29	7.3

有關對手機增值服務行業之建議收購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三十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偉大國際有限公司與賣方獨立第三方張偉庭先生，就建議收購一公司簽訂諒解備忘錄。該公司之主要資產為其於一間中外合資公司之投資，該間中外合資公司之主要業務為向中國手機用戶提供全國性電訊增值服務，包括短消息發放、手機遊戲或娛樂之付費及充值服務。

簽訂諒解備忘錄並不會構成雙方之間就建議收購作出具法律約束力之承諾。建議收購將於雙方簽訂正式合同後方為有效。

建議收購未必會落實。建議收購如落實，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十九章，可能構成本公司一項須予公佈交易，而本公司須於適當情況下守創業板上市規則有關披露及／或股東批准之規定。

董事認為隨著國內手機發普及，向全國手機用戶提供電訊增值服務之業務具可觀增長潛力，並能擴大本集團利潤基礎。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與最高行政人員並無於本公司及其聯營公司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持有任何權益及淡倉(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至8條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其被當作或視為符合上述條例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登記於公司所保管之登記冊，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有關交易必守標準而需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零一年七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全體股東以書面決議案批准購股權計劃，根據該計劃，執行董事可酌情授出購股權予其本身及本集團全職僱員，彼等有權不時認購佔已發行股份最多10%之股份（不包括根據購股權計劃配發及發行之股票）。於二零零一年八月十三日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並無購股權根據上述購股權計劃授出或同意授出。

董事購入股份之權利

除上文所披露之購股權計劃外（沒有購股權已被授出及／或同意被授出），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其任何控股公司、集團附屬公司或附屬公司均無參與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藉著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而獲益；並無董事或其配偶或未滿十八歲之子女擁有認購本公司股份之任何權利或曾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不低於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之「交易必守標準」所規定的標準的行為守則。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之六個月內，本公司並不知悉有任何人士不遵守「交易必守標準」及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主要股東股份權益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任何人士持有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而需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至3條通知本公司，或任何人士直接或間接地持有面值5%或以上之任何種類股份並賦予其在任何情況下在股東周年大會投票，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登記於公司所保管之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的任何主要股東如下：

名稱	附註	股份數目	持股百分比
華市	1	112,284,000	62.38%
Sinoman International Limited	2	112,284,000	62.38%
Twilight Enterprises Limited	2	112,284,000	62.38%
趙紫釵	3	112,284,000	62.38%
Sharp Mode Limited	4	36,000,000	20%
周振怡先生	4	36,000,000	20%

附註：

1. 華市所持有的112,284,000股為Sinoman International Limited實益擁有華市已發行股本之54.8%和Mellin擁有22.6%及前執行董事楊偉雄先生(已於二零零八年二月十四日辭任)擁有22.6%。
2. Twilight Enterprises Limited實益擁有Sinoman International Limited已發行股本之100%。非執行董事王煒基先生擁有Twilight Enterprise Ltd 12.5%；王煒樂先生擁有12.5%；王煒瑩小姐擁有12.5%；王煒儀小姐擁有12.5%；趙紫釵小姐則擁有其餘50%。
3.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趙紫釵小姐被視為擁有112,284,000股份權益。
4. Sharp Mode Limited乃可換股債券之持有人，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周振怡先生。於兌換可換股債券後，Sharp Mode Limited將持有本公司超過10%股權，Sharp Mode Limited及周振怡先生將成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

以上所有披露之權益均代表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除以上披露外，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各董事均不知悉有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而需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至3條通知本公司，或任何人士直接或間接地持有面值5%或以上之任何種類股份並賦予其在任何情況下在股東周年大會投票，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登記於公司所保管之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的任何主要股東。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競爭權益

本公司董事(包括王華生先生、王敏超先生與及前董事楊偉雄先生)於營運運輸及巴士服務方面擁有超過二十年經驗。該等香港業務主要以雅高巴士服務有限公司(雅高香港)之名義經營。雅高香港由華市擁有，故為本公司同系附屬公司。本公司及雅高香港之董事均為王華生先生、王敏超先生、王煒基先生及前董事楊偉雄先生。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董事或本公司初期管理層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於與本集團業務競爭之業務中擁有權益。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建議之指引書面制訂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督本公司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於本報告日期，審核委員會包括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馮偉成先生、宋衛德先生及黃烈初先生。

審核委員會與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準則及慣例，並就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項包括審閱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財務報告進行討論。

企業管治

本公司於回顧期間一直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15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承董事會命
主席
王華生

香港，二零零八年八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王敏超先生、張晚有先生、鄭永康先生及崔煒祥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王華生先生(主席)及王煒基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馮偉成先生、宋衛德先生及黃烈初先生。